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 拟授出权益的分配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 性股票数量 (万股)	获授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占本 激励计划拟授 予限制性股票 总量的比例	获授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占本 激励计划草案 公布日总股本 比例
文永均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5.00	3.13%	0.06%
余啸海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5.00	3.13%	0.06%
伍利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5.00	3.13%	0.06%
王晓莉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5.00	3.13%	0.06%
卢昌亮	中国	副总经理	5.00	3.13%	0.06%
马中刚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 术人员	5.00	3.13%	0.06%
董华建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5.72	3.58%	0.07%
郭德文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60	2.25%	0.05%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共 70 人)			112.05	70.03 %	1.40 %
预留部分			8.63	5.39%	0.11%
合计			160.00	100.00%	2.00%

注: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

-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以及外籍员工。
-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3日